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之决议，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9:3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三层大会议室。

7.现场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3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向公司证券事务部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13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3.登记地点：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产业区东区飞云路 3 号

2.邮政编码：110168

3.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4.联系电话：(024)23810393

5.传真：(024)23825186

6.联系人：王敏、陈志鹏

7.出席会议的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的人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另附： 1.参会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盖章）：

注：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打“√”；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打“√”；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打“√”。此表复印有效。